广汉市财政局文件广汉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

广财综法[2022]34号

广汉市财政局 广汉市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公布广汉市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 (2022年8月)的通知

市级相关部门:

为提高行政性收费政策的透明度,加强政务公开和社会监督,有效防止和遏制各种乱收费,根据《德阳市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(2022年7月)》以及《德阳市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(2022年7月)》,我们动态调整了《广汉市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(2022年8月)》《广汉市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(2022年8月)》(以下简称"两张清单"),现予以公布,并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- 一、"两张清单"中所列的收费项目为截至目前在全市范围 内实施征收的国家批准设立和四川省批准设立的行政事业性收 费。具体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、政策依据以及资金管理方式等, 按"两张清单"所列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有关文件规定执行。
- 二、广汉市范围内实施征收的行政事业性收费,一律以"两张清单"为准。凡未列入"两张清单"所列的文件依据中未规定的行政事业性收费,一律不得执行,公民、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有权拒绝缴纳。
- 三、今后新增、调整、取消收费项目或收费标准,依据行政 事业性收费管理权限,按照国务院和省人民政府及其财政、发展 改革部门有关规定执行。

附件: 1.广汉市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(2022年8月) 2.广汉市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(2022年8月)





信息公开选项: 主动公开

广汉市财政局办公室

2022年8月4日印发